增進專業知能

臺中高分院邀姬世明科長談自辦市地重劃

【本刊臺中訊】臺中高分院日前邀請內政部地政司姬世明科長主講「自辦市地重劃法令與實務」，由江德千代理院長主持。

姬科長首先說明市地重劃的意義在於將區域內各宗畸零、使用分散之土地，透過土地交換分合重新整理，由地主負擔公共設施及興建費用後，領回區塊方正、即可建築之土地。藉由重劃期間地價稅全免、受益者付費及避免犧牲公共設施用地地主權益等效益，不僅可提高土地價值，更能促進土地利用、健全都市發展。

姬科長表示，自辦市地重劃係依據平均地權條例第 58 條，及該條授權內政部訂定之「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由土地所有權人自行組織重劃會辦理，土地所有權人間之權利義務發生爭議，應循司法途徑救濟。因應 105 年 7 月大法官釋字第 739 號解釋之作成，獎勵重劃辦法於 106 年修法，限縮籌備會功能，強化會員大會權責，由主管機關核定擬辦重劃範圍作業、核准實施重劃（重劃計畫書），並於 108 年修法增訂市地重劃計畫書之作業程序（第 27 條之 1）。

姬科長接著說明相關問題，如：（1）將土地細分登記於人頭虛增土地所有權人數，即偽造同意書、虛灌人頭，至影響同意比例時，犯刑法使公務員登載不實之文書罪，撤銷核准實施之行政處分對公益並無重大危害，惟若土地已分配完畢，甚至已經移轉，則可能變成情況判決而無法處理。（2）自辦重劃負擔依獎勵重劃辦法第 33 條規定，並採重劃區內原有合法建物或既成社區重劃負擔減輕原則，考量必要性及公平一致性（減輕比率、差額地價），既成建物按原位置分配，其減輕之重劃負擔部分不得加重區內其他土地所有權人負擔，且應符合按受益比例負擔之精神，公共設施用地負擔並應具備地區性。（3）市地重劃實施辦法第 31 條規定，重劃後土地分配之位置，以重劃前原有土地相關位次分配於原街廓之面臨原有路街線者為準，惟重劃前土地位於共同負擔之公共設施用地或非共同負擔之公共設施用地，經以公有土地、抵費地指配者或土地未達最小分配面積者，主管機關辦理市地重劃時，為配合整體建設，大街廓規劃或興建社會住宅之需要，得經協調後調整相關土地位次。公共設施調整分配並無統一規定，因情況不一，仍宜依個案認定。抵費地通常為地主配剩之地，並無刻意留在何位置，大部分在街角地，係因街角較大、兩邊臨路、兩邊退縮或有最小建築面積而技術性分配，原則仍依就近分配、地主都可配地辦理。修法後土地分配結果須提交會員大會，如有較高共識，衍生糾紛就相對少。

增進原民輔導成效

屏東地院舉辦原住民個案研討暨原民家服中心聯繫會議

【本刊屏東訊】屏東地院日前舉辦原住民個案研討會暨原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聯繫會議，由少家庭黃惠玲庭長主持，並邀請政治大學王增勇教授擔任專家指導，屏東縣政府社會處恆春家庭福利服務中心高信傑社工督導與談。屏東縣政府原住民處、9 個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以及瑪家國中、泰武國中、來義高中及枋寮高中等，共約 30 名社工專業人員及輔導教師與會。

陳貞夙主任調查保護官首先主講「提升少年調查官、少年保護官、家事調查官與調保室其他人員辦理少年及家事案件的文化敏感度」，說明其辦理轄內原住民少家案件的心得，並期盼能以文化增權的觀點提升專業能力，妥適辦理案件。

高信傑督導則以排灣族民，分析工作、保險及死亡等傳統文化觀念，如何影響目前族人因應社會變遷的盲點。王教授以原住民諺語「慢一點，可以快一點」提醒與會者不用急著解決問題，先多聽多看各種經驗，並請在場原民社會工作者及原民學校教師分享心得，包括：（1）原住民家事服務中心成立不久，過往重視長照等議題，較少觸及兒少，工作上仍需摸索，但目前可幫助法院做為族人的溝通橋樑。（2）許多法律觀念須傳遞給族人知悉，目前部落裡都是隔代教養，耆老與長者未必明瞭。（3）部分族人對於補助、救濟的使用較依賴，須加強教育，協助脫貧。（4）原民教師認為，學校會宣導法律常識，但部落的氛圍，致孩子無法內化法律觀念。

王教授另分享在加拿大研讀博士時，曾有法官進入部落與耆老共同開庭的情形，讓部落審判的邏輯與國家法律的邏輯同時呈現，就像本次會議，讓原住民、社工與老師作交流。此外，王教授亦探討原民少年無照駕駛、酒駕、妨害性自主等議題，以及激發原民兒少追求不同於父母的生涯選擇等看法。

黃庭長結語時表示，各方所提意見均將作為推展業務的參考，未來亦將持續與原民夥伴合作，協助部落的兒少與家庭。



野鴝（紅喉歌鴝）

攝影／張夜明（臺東地院退休同仁）

臺中地院講座

陳宏卿庭長分享刑事審判實務

【本刊臺中訊】臺中地院日前邀請臺中高分院陳宏卿庭長主講「刑事審判實務」，由江錫麟院長主持。

陳庭長首先就最高法院近期對於如何認定「首次」加重詐欺犯行之判決見解，作完整分析並釐清思考脈絡，同時提醒法官針對被告參與犯罪組織之犯行已否起訴，應以起訴書犯罪事實欄之記載為判斷標準，而非單以起訴法條為據。即使檢察官在犯罪事實的敘述上，並未詳細記載持續性、牟利性等文字，仍不能逕認參與犯罪組織行為未在起訴範圍之內。陳庭長更提醒法官應注意組織犯罪防制條例第 12 條關於證據能力之特別規定，亦即訊問證人之筆錄，以在檢察官、法官面前作成，並經踐行刑事訴訟法所定訊問證人之程序者，始得採為證據，此類疏誤業經最高法院多次指摘，審理上宜特別留心。

接著就一般洗錢罪與特殊洗錢罪之判斷、適用問題，陳庭長先詳述洗錢防制法 105 年修法前的洗錢定義，是以「去污」、「洗淨」、「回流」為其要件，但在修法後，則是改以「處置」、「多層化」、「整合」等態樣作為規範對象。陳庭長另藉由同心圓的圖像，描述洗錢防制法相關規定之截堵作用，最內圈為一般洗錢、中圈為特殊洗錢，最外圈則為擴大沒收，讓與會人員深刻瞭解如何正確適用洗錢防制法的相關規定。

最後陳庭長分享其多年來之辦案經驗，舉其練習游泳之心得，說明如何思考以最有效率的方法辦案、製作裁判書，並以「守→破→離→守」作為結語，提醒法官從初學階段的基本功練習，逐漸演進到自我思考如何調整，不要畏懼改變，而當相關法律意見已趨一致時，也要顧慮其穩定性而不宜有過大落差。

桃園地院講座

林士欽助理教授談少年刑事司法原則

【本刊桃園訊】桃園地院日前舉辦院內研習，邀請銘傳大學林士欽助理教授主講「少年刑事司法原則—附論兒童及少年保護體系」。

林助理教授首先說明年齡界限於法律中之概念。在羅馬時期，未成年人之概念尚未形成，對於成年與未成年之區分，僅以外在觀察區別為大人、小大人，自 17、18 世紀後才以內在心理層面角度，認為未成年人是指在發展中且帶有自身需求之成人。林助理教授接著探討我國兒少保護法律中關於兒童、少年之年齡界限、法律適用等議題，並從我國兒少保護體系出發，再講述法國法制面做為借鏡。亦從行政、司法的角度，說明如何事前預防兒少曝險，以及危險發生後之處理模式。

林助理教授另闡述我國少年司法之重要原則，如審判機關專業化原則、少年利益考量原則等在相關法規之實現情形，並穿插法國少年刑事司法原則及在法國之經驗。最後再介紹少年事件處理法修法後對於兒少保護制度之變革，並期許我國兒少保護能整合各專業領域，建構資源充分運用之保護體系。

新竹地院邀賴玉婷講師分享各國反貪工作

【本刊新竹訊】新竹地院日前邀請知名部落客（Sunny 背包流浪記）賴玉婷講師主講「流『廉』忘返全世界 — 各國反貪工作」，分享其與丈夫及 3 個孩子環遊世界時，接觸當地公部門之廉政經驗，以旅人視角為各國反貪工作帶來嶄新的詮釋。

賴講師首先提及至馬來西亞時，恰好遇到前首相納吉爆發貪瀆及洗錢弊案，馬國法院於今年 7 月對該案作出 7 項貪污濫權和洗錢罪名成立之判決。賴講師表示，從馬國之案例可知貪腐對國家政治及社會安定所帶來的衝擊與傷害，值得各國引以為鑑。我國在積極推動反貪腐政策下，今年獲得全球清廉印象指數排名第 28 名，為 2012 年評比以來最佳成績，彰顯我國推動廉政建設之成果已受肯定。

此外，賴講師亦分享其旅途中的精彩故事，過程中有歡笑有淚水，其勇敢追夢的故事激勵人心。

苗栗地院舉辦少女職涯輔導系列活動

【本刊苗栗訊】苗栗地院日前完成 2 場次少女職涯系列活動，分別以「手作感動、烘焙體驗」、「指尖上的藝術，美甲體驗」為主題，邀請在地相關資源共同辦理，讓少女透過實作課程，對餐飲烘焙以及美容美甲技能有初步概念，並建立信心、激發興趣。

「手作感動、烘焙體驗」活動，由苗栗市圓夢烘焙教室創辦人劉偉苓老師安排蛋糕初階課程，讓參與少女完成從打蛋、調配蛋糕材料、入模烘烤到包裝的完整過程。少女除享受實作樂趣外，並可帶回自己的作品，與親朋好友分享。

「指尖上的藝術，美甲體驗」活動，由苗栗縣美姿禮儀造型職業工會的 5 位講師講解指甲保養知識，並個別指導示範上指甲油、黏貼甲片、美甲彩繪、光療等程序，少女就實作成果深感滿意，紛紛拍照分享。

南投地院邀顏正國導演分享生命經驗

【本刊南投訊】南投地院日前舉辦「放下拳頭，揮毫人生新顏色」少年就業講座，由吳昆璋庭長主持，邀請當年家喻戶曉的電影童星顏正國先生分享過去曾自我放逐，時常進出少年觀護所、感化院、監獄的前期人生，以及從演員轉變為導演的心境歷程。

顏導演青少年時誤入歧途遭判刑入獄，因父親過世而醒悟，於獄中勤練書法學習寫字，出獄後努力走出自己的新人生，同時也出書勉勵青少年遇事多思考，並成為國片「角頭 2：王者再臨」導演。

就少年提問，當放下權力跟名氣，要如何面對自己，喜歡自己？顏導演表示，當少年提出這個問題時，代表其心中已經有了答案，會「想」，會努力去找尋自己喜歡的東西是什麼，創造自己的人生價值。

新學林法
專業・實
行政契約
Verwaltungsv
林明
2020年11月
《行政契約
由12篇專
成，形式
集，但其實
將我國行政
135條至第
要之部分
契約與行政
別（含大法
533號解釋
情事變更原
連結禁止及
第三人等內
加以討論分
得作為行政
教科書使用
TEL：（02）
FAX：（02）
郵政劃撥：1
新學林出版股
廣告
應在20日內向法院提出異議（可以不附理由），
才能讓支付命令失效。
若有幫忙代收，也要注意在期限內轉交債務人。